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6-046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4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168弄7号楼安正时尚3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0,013,9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848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郑安政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监票、计票，待网络投票结果出具后，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对投票结果进行汇总。

-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
- 2、董事会秘书唐普阔和财务总监吕鹏飞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郑安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876,372	91.7561	是
1.02	关于选举郑磊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860,673	91.7490	是
1.03	关于选举洪西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872,670	91.7544	是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	201,911,674	91.7722	是

	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罗念慈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857,671	91.7476	是
2.03	关于选举章智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860,694	91.749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郑安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90,219	64.3066	是
1.02	关于选举郑磊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4,520	58.9993	是

1.03	关于选举洪西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6,517	63.0551	是
------	----------------------------	---------	---------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5,521	76.2410	是
2.02	关于选举罗念慈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1,518	57.9844	是
2.03	关于选举章智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4,541	59.0064	是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议案均为累积投票议案；
- 2、本次会议议案均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龚劲、李笛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